



## 巡察公告

按照校党委关于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，校党委第一巡察组于2025年4月7日进驻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进行巡察。主要任务是：重点监督检查落实学校党委关于做好市委巡视整改工作的要求情况；落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情况；党委书记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情况；领导班子成员履行“一岗双责”和纪委书记落实整改监督责任情况；巡察反馈的具体问题整改情况；建立完善制度和建立健全整改长效机制情况等。巡察组将通过听取汇报、个别谈话、受理信访、调阅资料、下沉了解等方式开展工作。

巡察组接待信访的地点是：东区马克思主义学院402室，巡察工作意见箱设在：东区马克思主义学院402室门口，联系电话：36213895，电子邮箱：sdxc1z@oa.shu.edu.cn。巡察受理信访举报的截止时间是4月18日16:00。

根据巡察工作职责，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信访举报，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群众纪律、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。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个人诉求等问题，将按规定转交有关部门处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校党委第一巡察组（巡察办代章）

2025年4月7日

